| **新北市深耕計畫四方工作會議主席裁(指)事項辦理情形管制表**附件1 |
| --- |
| **編號** | **會議日期** | **管制事項** | **承辦單位** | **辦理情形** | **預計完成日期** | **管考意見** |
| 34 | 104年1月30日 | 請各區公所依據災害潛勢調查表格式於2月26日前提報轄內災害潛勢資料。 | 水利局城鄉局 | 新店區安和路二段HomeBox部分，以透水保水方式改善，廠商已完成細部設計，刻正辦理發包作業。 | 105年5月31日 | 解除列管 |
| 41 | 104年2月9日(內部會議) | 檢討並增訂各類災害標準作業程序。 | 消防局 | 1. 「新北市政府火災、爆炸災害防救標準作業程序」、「區公所災害疏散撤離作業機制」、「區公所執行收容安置作業機制」已於105年4月前函頒。
2. 水利局已於5月18日函頒「新北市旱災災害防救標準作業程序」(新北水政字第1050897387號 )。
3. 消防局已於5月27日函頒「災情查報通報執行計畫」(新北府消整字第1050962436號)。
 | 105年5月30日 | 持續列管 |
| 43 | 104年12月28日 | 105年度防災示範社區遴選。 | 消防局各區公所 | 1. 三重區福民里已於5月22日辦理社區災害環境診斷課程。
2. 汐止區白雲里5月20日辦理啟動與啟蒙課程；5月22日辦理社區災害環境診斷課程。
3. 三峽區五寮里5月14日辦理防啟動與啟蒙課程；5月29日辦理社區災害環境診斷、防救災議題與對策研擬課程。
4. 新店區屈尺里、烏來區信賢里5月11日辦理啟動與啟蒙課程；5月14日辦理社區防救災資料庫建置說明活動。
 | 105年5月31日 | 解除列管 |
| 44 | 104年12月28日 | 修正市級地區災害防救計畫。 | 農業局工務局經發局水利局消防局 | 1. 風災與水災編、公用氣體與油料管線災害編、旱災編、寒害編、森林火災編、坡地災害編等6編已完成計畫修正並提供修正版本資料。
2. 地震編：消防局已將本府地震減災作為(土壤液化等)資料納入地震編內容，並已依據災害防救法新增內容進行修正及更新避難所收容能量資訊。
3. 預計6月份完成各編修正資料彙整，並召開審查會議。
4. 將配合災害防救法及中央部會相關計畫之修正，修正本府地區災害防救計畫。
5. 配合災害防救法修正，新增災害類別之災害防救對策，將納入後續修正。
 | 105年11月30日 | 持續列管 |
| 45 | 104年12月28日 | 105年度區長及里長防救災教育講習。 | 消防局民政局 | 1. 區長講習：已於3月1日辦理區長講習課程。
2. 里長講習：29區公所里長講習皆已辦理完畢，各場次出席率皆達7成以上。
 | 105年5月31日 | 解除列管 |
| 46 | 104年12月28日 | 105年防災避難看板設置。 | 消防局 | 1. 105年度特色看板規劃設置於中和(土地公)、鶯歌(區徽)、深坑(豆腐)。已確認看板設置廠商，並提供特色看板樣式請廠商設計。
2. 29區防災避難看板設置地點皆已確認。
3. 28區中間指示牌及終點看板之圖面已完成繪製。
 | 105年9月30日 | 持續列管 |
| 47 | 104年12月28日 | 105年區級防救災兵棋推演。 | 消防局 | 1. 本年度辦理兵棋推演之10區公所災害類別及期程如下：
2. 汐止：3月18日辦理毒化災害推演。
3. 永和：5月4日辦理地震推演。
4. 烏來: 5月18日辦理坡地災害推演。
5. 石碇：5月31日辦理土石流推演。
6. 坪林: 預計6月28日辦理土石流推演。。
7. 三重: 預計6月29日辦理地震推演。
8. 土城:地震7月。
9. 貢寮:爆炸7月。
10. 中和:地震8月。
11. 平溪:坡地8月。
12. 「105年區公所兵棋推演演練執行計畫」已於3/4函頒(新北府消整字第105035198號)。
 | 105年9月30日 | 持續列管 |
| 50 | 105年1月27日 | 各區公所災害應變中心圖資補充。 | 消防局各區公所 | 1. 已完成25區公所災害應變中心掛圖、掛表現勘。
2. 已完成三峽、五股、板橋、鶯歌、三重、泰山、土城、淡水、雙溪等9個區公所災害應變中心掛圖、掛表繪製。
3. 雙溪區專案辦理中。
 | 105年8月31日 | 持續列管 |
| 51 | 105年1月27日 | 避難收容處所安全評估及替代處所規劃調查。 | 社會局工務局各區公所 | 1. 105年計有8處新增之避難收容場所，經確認各場所評估資料，烏來區有2處場所須進行耐震安全初評。
2. 工務局已於1月28日將內政部營建署評估具耐震疑慮之避難收容處所資料提供社會局，經社會局比對後，已將有疑慮之場所替換排除。
 | 105年6月30日 | 持續列管 |
| 52 | 105年2月25日 | 「新北市政府社會局災害事故慰問處理原則」建議修正案。 | 社會局 | 1. 修正重點如下
2. 有關慰問之傷亡人數標準，請針對死亡人數另增修慰問標準。
3. 請明確列出各項正規補助之種類、金額及慰問金發放層級；發放捐款部分，尊重社會局意見保持彈性。
4. 針對受災安置人數(非住院者)較多之狀況，明定慰問範圍。
5. 社會局目前尚在修正中。
 | 105年6月30日 | 持續列管 |
| 53 | 105年3月28日 | 請警察局將105年度推動防災社區11個社區列入105年度治安社區補助對象，尚未成立巡守隊社區，則請警察局協助成立，若未能於105年內成立巡守隊，亦請評估納入105年度治安社區補助對象可行性。 | 警察局 | 1. 雙溪區魚行里、三重區福民里、汐止區白雲里等3里已成立守望相助隊。
2. 新店區廣興里、屈尺里、烏來區信賢里、三峽區五寮里、平溪區薯榔里、頁寮區福連里等6里，警察局已函請新店、三峽及瑞芳分局協助守望相助隊籌組事宜。
3. 經查僅有新店區廣興里有意願配合防災社區成立里守望相助隊，另新店區屈尺里、三峽區五寮里、平溪區薯榔里、烏來區信賢里及貢寮區福連里，皆因當地里民人數不多，致無法募集守望相助隊成員，且里長無成立守望相助隊意願。
4. 請新店、烏來、三峽、平溪及貢寮區公所協助向里長溝通成立守望相助隊之必要性，提高里長執行意願。
5. 三峽區中埔里(經濟部水利署水患自主防災社區)，請警察局一併協助其守望相助隊成立事宜。
6. 工務局遴選之新店區大台北華城社區屬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，其守望相助隊成立非警察局權責。
7. 請警察局針對守望相助隊成立經費與員額管控之問題，研議解決方案，俾利各里守望相助隊之成立。
 | 105年10月30日 | 持續列管 |
| 54 | 105年5月30日 | 各區公所網站防災專區內容調整案。 | 各區公所消防局 | 1. 請各區公所依據防災專區建議架構調整網站內容，共通性項目由市府統一提供，各區公所個別性項目，請區公所自行準備，區公所亦可依據實務運作需求及地方特性增列項目。
2. 各項資料內容倘有涉及個人資料部分，請區公所自行移除後上傳。
3. 優先輔導雙溪區公所完成網站內容調整，並以該區公所網站為範本，供其他區公所參照。
4. 請各區公所於6月底前完成網站內容調整，辦理情形列入深耕計畫管考評分項目「每月執行進度檢核」計分。
 | 105年6月30日 | 新增列管 |